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29日以电子邮件通知的方式发出，并于2024年8月8日在公司8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阅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等资料，认为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于2024年6月30日变更，从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

公允价值计量模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会导致公司2024年6月30日及比较期间所有者权益会计指标发生变化，不会产生实际现金流，也不会对公司实际盈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经公司初步测算，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将增加2024年6月30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1,755.90万元，减少公司2024年半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归母净利润55.72万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投资性房地产评估结果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审议意见。《关于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同意公司与海南字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融资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上述额度自双方正式签署相关保理业务合同协议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业务约定期限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业务。

《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和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同时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相关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日